

证券代码：300427

证券简称：*ST 红相

公告编号：2024-010

债券代码：123044

债券简称：红相转债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红相股份”）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3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公开发行了 585.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8,500.00 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247 号”文同意，公司 58,5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红相转债”，债券代码“123044”。

根据相关规定和《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 2020 年 9 月 18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18.93 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2020 年 6 月，公司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358,340,754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2 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

的有关规定，“红相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18.93 元/股调整为 18.8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

2021 年 5 月，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360,223,1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99999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结合权益分派实施情况，“红相转债”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18.80 元/股调整为 18.6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6）。

2022 年 7 月，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 153.30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 360,224,263 股变更为 361,757,263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上述授予登记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22 年 7 月 22 日。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红相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18.67 元/股调整为 18.6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7 月 22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2023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

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红相转债”转股价格有关全部事宜。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红相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将“红相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8.62元/股向下修正为7.08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1月2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红相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9）。

三、可转债回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红相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浙江时代金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红相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本次回售申报期为2023年12月18日至2023年12月22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回售结果明细表》，本次回售申报数量为511张，回售金额为51,808.24元（含息、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红相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63）。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

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审议通过修正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五、关于本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自 2024 年 1 月 17 日至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7.08 元/股的 85%（即 6.02 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为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支持公司的长期发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及公司股价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红相转债”转股价格，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向下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如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指标高于调整

前“红相转债”的转股价格（7.08元/股），则“红相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为确保本次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红相转债”转股价格有关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本次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事项，需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六、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红相转债”的相关条款，请查询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6日